

证券代码：688106

证券简称：金宏气体

公告编号：2025-056

转债代码：118038

转债简称：金宏转债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于2025年11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5年11月5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金向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的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规模并结项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向控股孙公司借款以实施在建项目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截至2025年10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建高端电子专用材料项目”（以下简称“原项目”）已建设完工，并符合施工验收规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共计16,430.12万元。根据公司发展战略与实际情况，公司拟变更原项目的投资总额并进行结项，原项目预计节余募集资金为24,123.18万元，公司拟将上述预计节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山东睿霖高分子空分供气项目”。

“山东睿霖高分子空分供气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金宏气体（上海）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金宏气体（淄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淄博金宏”），项目内容为新建一套50000Nm³/h的空分装置及其附属设施，向客户供应工业气体

产品——氧气和氮气，投资总额为 35,000.00 万元。除使用募集资金外，剩余部分资金将由公司及淄博金宏自筹或通过自有资金解决。

结合新项目的具体建设安排及资金实际需求，公司拟使用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24,123.18 万元向淄博金宏一次或分期提供借款，借款期限为 3 年，借款期限自实际借款之日起算，借款利率按照实际借款到账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最近一次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确定。借款到期后，可滚动使用，也可提前偿还。淄博金宏将根据项目的实施进度，分阶段投入募集资金，并对项目实施单独建账核算，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同时，提请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全权负责上述提供借款事项相关手续办理及后续管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由淄博金宏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管理，并与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等。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规模并结项暨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及“金宏转债”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二）审议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金宏转债”于 2024 年 1 月 21 日（非交易日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即 2024 年 1 月 22 日）开始转股，自 2025 年 8 月 21 日至 2025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可转债累计转股数量为 52 股。

综上，公司总股本将从 481,977,548 股变更为 481,977,600 股，注册资本将从 481,977,548 元变更为 481,977,600 元。

为提高公司管理及运营效率，公司拟将法定代表人调整为由总经理担任。

根据上述情况，《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作出相应修改。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办理上述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自

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的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金宏皆盟气体（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宏皆盟”）、淮安圣马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安圣马”）的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和总体发展规划，公司拟为金宏皆盟提供担保总额度不超过 2,115.00 万元的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拟为淮安圣马提供担保总额度不超过 1,312.50 万元的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条款以届时签订的合同为准。本次担保无反担保。上述担保对象的其他少数股东对本次融资业务均按照持股比例提供担保。

为提高工作效率，提请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事宜，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

（四）审议关于拟定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尚需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60）。

（五）审议关于提请召开“金宏转债”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苏州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变更“新建高端电子专用材料项目”投资规模并结项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向控股孙公司借款以实施在建项目的事项，需提交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提请董事会召开“金宏转债”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金宏转债”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61）。

特此公告。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8日